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COMMUNICATIONS CONSTRUCTION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00)

公告
關連交易
成立合資公司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18年2月1日，中交投資、中交西南投資（兩者均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及綠城小鎮集團（為中交集團之非全資附屬公司）就成立合資公司訂立股東協議。根據股東協議，合資公司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400百萬元，其中，中交投資、綠城小鎮集團及中交西南投資將分別出資人民幣184百萬元、人民幣180百萬元及人民幣36百萬元，並分別持有合資公司註冊資本總額的46%、45%及9%。

合資公司成立後，本公司將間接持有其合共55%權益。因此，合資公司將成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其財務業績將併入本集團之財務業績。

於本公告日期，綠城小鎮集團為中交集團的附屬公司，而中交集團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並持有本公司約63.84%權益，故綠城小鎮集團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股東協議項下之成立合資公司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由於股東協議項下之成立合資公司事項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故股東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有關公告的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背景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18年2月1日，中交投資、中交西南投資（兩者均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及綠城小鎮集團（為中交集團之非全資附屬公司）就成立合資公司訂立股東協議。根據股東協議，合資公司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400百萬元，其中，中交投資、綠城小鎮集團及中交西南投資將分別出資人民幣184百萬元、人民幣180百萬元及人民幣36百萬元，並分別持有合資公司註冊資本總額的46%、45%及9%。

合資公司成立後，本公司將間接持有其合共55%權益。因此，合資公司將成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其財務業績將併入本集團之財務業績。

股東協議

股東協議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日期： 2018年2月1日

訂約方：

- (1) 中交投資；
- (2) 綠城小鎮集團；及
- (3) 中交西南投資

註冊資本：	股東	出資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百分比 %
	中交投資	184	46
	綠城小鎮集團	180	45
	中交西南投資	36	9
	合計	<u>400</u>	<u>100</u>

股東協議的出資金額乃訂約方經考慮合資公司的業務性質、營運資金需求及未來發展計劃等多項因素後公平磋商而釐定。

- 出資繳付：** 出資額的50%（即人民幣200百萬元），應在合資公司營業執照簽發之日起5個工作日內出資到位；剩餘出資額則根據合資公司的實際運營需求，經其全體股東一致批准後完成出資。訂約方均應按出資比例，以現金繳付其各自的出資金額。
- 經營範圍：** 合資公司之主要業務預期將包括土地一級開發、基礎設施、配套設施、房地產開發、特色小鎮、田園綜合體、農業產業服務、文化旅遊、健康養老服務、其他配套產業；上述業務的規劃、諮詢、勘察、設計、工程承包、投融資、運營、管理、產業招商引資以及相關成套設備、材料的採購和供應、設備安裝等。
- 董事會：** 合資公司之董事會由5名董事組成，中交投資、綠城小鎮集團及中交西南投資分別推薦2名、2名及1名董事。董事會主席應由中交投資推薦的董事擔任。
- 管理層：** 合資公司管理團隊由5名成員組成，其中，綠城小鎮集團推薦1名總經理，中交投資、綠城小鎮集團及中交西南投資各推薦1名副總經理（共3名），另外1名財務總監由中交投資推薦。

交易的理由及益處

成立合資公司旨在開展中國農博小鎮項目前期工作，打造特色小鎮、田園綜合體等項目。綠城小鎮集團具有領先的小鎮發展理念，具備多年實踐與理論積澱，具有較強的小鎮服務能力。同時，綠城具有卓越的品牌價值，與其合作可以與本公司優勢互補，提升小鎮開發運營能力，保障項目品質，提升項目知名度；從而有助於本公司地產業務的拓展，有利於實現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董事確認

本公司董事劉起濤先生及陳奮健先生亦為中交集團的董事，故被視為於股東協議項下之成立合資公司事項中擁有重大權益，並已就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除劉起濤先生及陳奮健先生外，本公司概無其他董事於上述交易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重大權益。

經作出合理審慎查詢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股東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乃經公平磋商後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香港上市規則的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綠城小鎮集團為中交集團的附屬公司，而中交集團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並持有本公司約63.84%權益，故綠城小鎮集團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股東協議項下之成立合資公司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由於股東協議項下之成立合資公司事項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故股東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有關公告的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一般資料

(1) 本公司

本公司為中國領先的交通基建企業，其核心業務為基建建設、基建設計及疏浚。本公司善用過往六十年承接各類項目所積累的豐富營運經驗、專業知識及技能，主要為客戶提供基建項目各階段的綜合解決方案服務。

(2) 中交投資

中交投資為本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全資附屬公司，其主要從事境內外交通、環保、造地工程等基礎設施投資，物流、房地產、金融等領域的投資，以及出租辦公及商業用房。

(3) 中交西南投資

中交西南投資為本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全資附屬公司，其主要從事交通基礎設施、城市綜合體、房地產等項目及資源、原材料及高新技術項目的投資，以及物流業、酒店業、旅遊業的項目投資與管理。

(4) 綠城小鎮集團

綠城小鎮集團為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中交集團的非全資附屬公司，其主要從事區域規劃設計與管理，房地產開發經營，建築設計及施工，園林工程，工程管理，市政設施管理。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具有下列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中交投資」	指	中交投資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中交西南投資」	指	中交西南投資發展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中交集團」	指	中國交通建設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國有企業，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本公司」	指	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股份代號：1800），其A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1800）
「關連人士」	指	具有香港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綠城小鎮集團」	指	綠城理想小鎮建設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中交集團非全資附屬公司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合資公司」	指	中交綠城投資發展有限公司（名稱有待工商管理當局核准），為一家擬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但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股東協議」	指	中交投資、綠城小鎮集團及中交西南投資就成立合資公司於2018年2月1日訂立的股東協議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周長江

中國北京
2018年2月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劉起濤、陳奮健、傅俊元、陳雲、劉茂勛、齊曉飛、黃龍#、鄭昌泓#及魏偉峰#。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僅供識別